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4-043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6月3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召开,于2014年6月5日以现场方式在南昌国际宾馆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赣锋锂业海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赣锋锂业海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公司拟收购美伟电子、胡叶梅持有的深圳市美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伟电子”)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同时美伟电子100%的股权(“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经初步预估,美伟电子100%股权的预估值为4.06亿元;若最终标的资产的实际评估价值低于上述作价,公司与李万春、胡叶梅将对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予以修改。同时,本次交易不影响本次收购的履行及实施。

三、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表决结果如下:(一)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 发行股票类型
本次发行的股份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4)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定价依据为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年6月9日)。根据《重组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31.48元/股。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价格为31.48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 拟购买资产
李万春、胡叶梅持有的美伟电子100%的股权。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 拟购买资产的定价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为美伟电子100%股权,经初步预估,美伟电子100%股权的预估值为4.06亿元;若最终标的资产的实际评估价值低于上述作价,公司与李万春、胡叶梅将对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予以修改。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 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预计为8,894,536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李万春、胡叶梅。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 发行方式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为非公开发行,李万春、胡叶梅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认购公司向其定向发行的股份。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 锁定期安排
李万春、胡叶梅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自该协议约定的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10日内,李万春、胡叶梅应办理完毕将标的资产过户至公司名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 期间损益归属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公司将在交割日起30个工作日内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即2014年3月31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之间的损益情况进行交割审计。如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产生了收益,则该收益由公司享有;如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产生了亏损,则该亏损在审计结果出具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李万春、胡叶梅以现金方式补足。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 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负影响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票类型
本次发行的股份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3)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境内产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法投资者等。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28.33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市场询价结果来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方案中,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0,000,000元。最终发行数量将以购买资产成交价、最终发行价格为依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后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实际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 锁定期安排
本次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不得转让。该等股份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决议有效期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

本项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事项尚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

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编制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并将在预案基础上根据标的资产的审计和评估结果等资料编制《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预案》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美伟电子的股权,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

2、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资产出售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的完整性,也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以公司、交易对方、标的资产的经营状况,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八、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发起设立投资管理机构暨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长、总裁李良彬先生及其关联自然人(新余市总商会)中任会长兼法人代表,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十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十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鉴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拟通过向李万春、胡叶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深圳市美伟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本公司特此承诺与保证如下:

5.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本公司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 本人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 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4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4-044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4年6月3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召开,于2014年6月5日以现场方式在南昌国际宾馆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志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赣锋锂业海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五、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九、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五、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十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